

龙井市人民政府关于 全市 201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龙井市财政局局长 黄敏虎

(2013 年 4 月 26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下面，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 2013 年预算(草案)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3 年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13 年我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坚持科学聚财，统筹育财，规范管财，合理用财，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建设文明、富裕、生态、和谐、幸福龙井做出应有贡献。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 2013 年财政工作，对于保障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顺利实施“十二五”规划十分关键。目前，我市面临诸多困难，财政增收基础仍不稳固，加上国家政策性减收和刚性增支因素，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全市财政工作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综合考虑影响财政收支的主要因素，按照“统筹兼顾求平衡、突出重点惠民生、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编制预算。2013 年，全口径一般预算财政收入同比增长 15%，预计完成 44,210 万元。按收入级次划分：上划中央两税 7,341 万元，增长 8.2%；上划中央车辆购置税 1,000 万元，增长 6.2%；上划中央所得税 4,047 万元，增长 19.5%；地方级收入计划安排 31,822 万元，增长 16.4%。按组织收入部门划分：国税计划完成 15,600 万元，增长 13.3%；

地税计划完成 19,400 万元, 增长 20.2%; 财政计划完成 9,210 万元, 增长 8.0%。

二、2013 年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3 年, 全市地方级预算收入 31,822 万元, 加上按规定列入年初预算的各类转移支付补助 31,843 万元, 税收返还收入 3,720 万元, 扣除上解支出 2,939 万元, 调出资金 143 万元后, 全市一般预算可用财力支出预计 64,303 万元。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和《201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定编制以下预算收支计划。其中: 人员及商品服务基本支出计划安排 31,106 万元, 市本级专项支出计划安排 33,19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计划安排 12,468 万元, 比上年计划增加 3,452 万元, 增长 38.3%。增长原因是今年安排企业科研创新奖励资金 2,000 万元和“数字龙井”项目资金 550 万元。其中: 人大事务 317 万元, 政协事务 243 万元, 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78 万元, 发展与改革事务 575 万元, 财政事务 605 万元, 税收事务 200 万元, 审计事务 132 万元, 纪检监察事务 379 万元, 人口与计生事务 492 万元, 商贸事务 739 万元, 民族宗教事务 98 万元, 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38 万元, 组织事务 144 万元, 宣传事务 111 万元, 群众团体事务 185 万元。

公共安全计划安排 6,451 万元, 同比增加 1,075 万元, 增长 20%。其中: 武警计划安排 372 万元, 公安计划安排 4,138 万元, 检察计划安排 676 万元, 法院计划安排 774 万元, 司法计划安排 491 万元。

教育计划安排 14,708 万元, 同比增加 184 万元, 增长 1.3%。其中: 教育管理事务 2,082 万元, 普通教育 10,699 万元, 职业教育 600 万元, 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 693 万元, 教育费附加支出 600 万元。

科学技术计划安排 196 万元。其中: 科技管理事务 84 万元,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40 万元, 社会科学 51 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计划安排 1,068 万元, 同比增加 149 万元, 增长 16.2%。

今年起将广播局养老保险纳入财政支出预算中。其中：文化 532 万元，文物 53 万元，体育 152 万元，广播影视 331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计划安排 4,661 万元，同比增加 297 万元，增长 6.8%。其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72 万元，民政管理事务 75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29 万元，就业补助 250 万元，抚恤 531 万元，社会福利 296 万元，残疾人事业 100 万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495 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203 万元。

医疗卫生计划安排 4,507 万元，同比增加 125 万元，增长 2.9%。其中：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67 万元，公立医院 795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89 万元，公共卫生 922 万元，医疗保障 2,030 万元。

节能环保计划安排 24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8 万元，环境监测与监察 115 万元，污染防治 57 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计划安排 3,207 万元，同比增加 180 万元，增长 5.9%。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及工业集中区等重点项目建设和维护。其中：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02 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05 万元。

农林水事务计划安排 3,957 万元，同比增加 209 万元，增长 5.6%。其中：农业 2,150 万元，林业 453 万元，水利 609 万元，扶贫 87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 643 万元。

交通运输计划安排 278 万元。主要安排交通局和运管所人员公用经费。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计划安排 1,157 万元，同比增加 16 万元，增长 1.4%。其中：安全生产监管 145 万元，其他资源勘探支出 1,012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计划安排 121 万元。其中：商业流通事务 66 万元，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55 万元。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计划安排 714 万元，同比增加 98 万元，增长 15.9%。

住房保障支出计划安排 2,148 万元，同比增加 708 万元，增长 49.2%。今年起住房公积金统筹标准从 8%提升为 1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计划安排 184 万元。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安排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付息资金 170 万元。

其他支出计划安排 6,18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本金 3,105 万元，利息 3,076 万元。

此外，安排地方政府债券还本资金 1,887 万元，支出科目中不反映。

在预算支出计划安排上，我们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继续向保障民生、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倾斜，更好地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

三、2013 年预算安排中存在的问题

按照上述预算收支安排，我市收支规模进一步扩大，财政保障能力明显提高。但是在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影响，相当一部分企业还没有摆脱经营困难，特别是拉动我市经济增长的造纸、矿业等支柱产业的产品价格没有恢复到原位，今年仍面临不确定性，继续保持财政收入高速增长难度加大，加之各方面事业发展和刚性支出对财政投入的要求越来越高，不仅历年欠发的工资尚未偿清，而且国家出台的多项政策也难以落实，财政收支矛盾极为突出。特别是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以及保障农业、教育、环保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增支压力，调整财政支出结构的任务更加繁重。在预算执行中还会发生一些不可预见因素，面对严峻形势，我们将积极向上级如实反映，争取更多上级专项补助并努力实现预算超收弥补预算资金缺口，确保预算正常运行，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四、攻坚克难，稳中求进，确保 2013 年预算任务圆满完成

（一）充分发挥财政对经济的导向作用，着力支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一是积极发挥财政杠杆调节作用，大力开辟“生财之道”，促进经济加快发展。继续充分利用“延龙图一体化”建设的战略机遇，依托东北老工业基

地振兴和西部大开发等区位优势，进一步拓宽争资金、争项目、争政策空间，保证“存量”，扩大“增量”，多渠道向上级反映我市的困难和实际情况，努力为我市经济发展争取更多的项目建设资金和财税优惠政策；二是发挥财政与金融机构联系密切的优势，搭建沟通平台，加强银企合作，促进融资服务；三是统筹安排重点项目支出和项目前期费用，积极落实配套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强化资金监管，加快推进长吉图开发开放前沿阵地的发展和中国朝鲜族民俗文化城建设进程，力争尽早发挥经济效益；四是认真落实促进服务业发展、企业自主创新、节能减排以及提高增值税、营业税起征点等各项财税优惠政策，推动原有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提高工业运行质量，提升整体实力；五是突出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积极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扶持政策，着力破除融资难、注册难、用地难的问题，不断优化政策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明确责任，强化措施，确保完成年度预算任务。一是严格执行财政收入增长目标考核办法，加强收入征管，健全国税、地税、财政及各协税部门多位一体的征管联动机制，适时把握税源动态，加强纳税监管，深入挖掘非税收入潜力；二是加大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国有资源（资本）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力度，努力把资源优势转化为财源优势，确保应收尽收；三是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加大土地收储和土地出让收入的征管清欠力度，实现增收目标。

（三）积极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提高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支持专业农场建设，发展优势特色农业；二是全面落实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各项财政政策，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产品安全体系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改善农业基础设施落后局面；三是认真落实国家提高农业补贴政策，及时足额拨付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等各项惠农补贴资金；四是加强农民就近就地就业培训，继续推进扶贫开发工作，积极争取扶贫开发

项目，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努力提高农民收入水平；五是深化市乡财政管理体制的改革，加强乡镇财政管理和指导；六是深入推进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完善村级公益事业民办公助机制；七是加大河道治理、农村公路管护及绿化、安全饮水以及危房改造等工程的财政投入，促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切实优化广大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

（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更加和谐稳定。一是积极促进创业就业，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逐步构建覆盖城乡的就业服务体系。二是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国家、省州各项保障政策，结我市实际，切实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努力扩大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覆盖面和老工伤、五七工、厂办大集体职工社会保险统筹范围；积极支持棚改拆迁、“暖房子”工程和廉租住房建设工作，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三是坚持优先发展教育，继续加大资金投入，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四是重点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大力推进民族特色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生态保护区创建工作；五是积极支持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和药品供应体系；六是加快食品安全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五）继续深化财政改革，着力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健全政府预算体系。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细化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扩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试行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进一步细化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扩大部门预算公开范围；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模式，切实提高财政资金运行质量和使用效益。二是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推进公务卡改革；三是建立健全政府采购监督体系，规范政府采购程序，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四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的增长，厉行勤俭

节约，严格杜绝和坚决制止奢侈浪费，努力降低行政成本。

做好 2013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好本次大会决议，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努力为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